

<<应用治安学独立实验课教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应用治安学独立实验课教程>>

13位ISBN编号：9787301161111

10位ISBN编号：7301161115

出版时间：2012-9

出版单位：北京大学出版社

作者：王均平，杨宗辉 主编

页数：419

字数：446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应用治安学独立实验课教程>>

内容概要

王均平、杨宗辉主编的《应用治安学独立实验课教程》本着理论够用、程序完备、技术全面、贴近实务、注重应用等原则，在总结、整合我国高校同类和相近专业应用型人才职业技能培养成功且具有显著普适性经验的基础上，依据我国卓越法律人才培养的国家标准、行业要求和高校治安学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基本目标，以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自主开发的法学实验教学应用软件平台为技术支持，致力于通过治安行政执法流程及方法的综合模拟训练和全程体验，培养治安学专业学生的职业个性、科学素养和岗位技能，凸显了实验内容结构化、法律知识综合化、诉讼流程实战化、技术项目操作化等特点，与所属体系的其他必修独立实验课教材一起，组成我国第一套将实体法与程序法整合编写，适用于应用型法律人才和卓越法律人才培养的实验课教材。

《应用治安学独立实验课教程》内容按照我国治安行政执法的实际流程和部类设置分为七大部分，从工作原则、职业理念、执法对象、行为规则、标准应用、技术要领和文本流程等方面描述了治安行政执法为何做和怎样做的应用性知识和技能体系。

<<应用治安学独立实验课教程>>

书籍目录

- 导论 治安行政执法的基本要求
- 第一部分 治安行政许可
 - 第一章 公共场所治安许可
 - 第一节 娱乐场所治安行政许可
 - 第二节 网吧场所治安许可
 - 第二章 特种行业治安许可
 - 第一节 旅馆业治安许可
 - 第二节 印刷业治安许可
 - 第三节 刻字业治安许可
 - 第四节 典当业治安许可
 - 第五节 旧货业治安许可
 - 第三章 危险物品安全许可
 - 第一节 枪支安全许可
 - 第二节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许可
 - 第三节 管制器具安全许可
 - 第四节 剧毒放射物品安全许可
 - 第四章 大型活动治安许可
 - 第一节 集会游行示威活动治安许可
 - 第二节 大型群众性活动治安许可
 - 第五章 人口管理许可
 - 第一节 户口异动许可
 - 第二节 流动人口许可
 - 第三节 监外执行许可
 - 第四节 身份证许可
 - 第六章 道路交通安全许可
 - 第一节 驾驶员许可
 - 第二节 车辆许可
 - 第三节 道路使用许可
 - 第七章 消防行政许可
 - 第一节 消防行政许可对象
 - 第二节 建筑工程消防行政许可
 - 第三节 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许可
 - 第八章 保安行业许可
 - 第一节 保安服务公司许可
 - 第二节 保安员许可
 - 第三节 保安培训机构许可
- 第二部分 治安行政监督检查
 - 第一章 街面治安秩序管理
 - 第一节 巡逻勤务
 - 第二节 当场盘问检查
 - 第三节 继续盘问
 - 第二章 公共场所监督管理
 - 第一节 娱乐场所监督管理
 - 第二节 公共交通场所监督管理
 - 第三节 公共游览场所监督管理

<<应用治安学独立实验课教程>>

- 第四节 公共商贸场所监督管理
- 第五节 网吧场所监督管
- 第三章 特种行业监督检查
 - 第一节 旅馆业监督检查
 - 第二节 印刷业监督检查
 - 第三节 刻字业监督检查
 - 第四节 典当业监督检查
 - 第五节 旧货业监督检查
- 第四章 危险物品监督检查
 - 第一节 枪支监督检查
 - 第二节 民用爆炸物品监督检查
 - 第三节 管制器具监督检查
 - 第四节 剧毒放射物品运输监督检查
- 第五章 大型活动监督管理
 - 第一节 承办者、管理者的安全责任
 - 第二节 公安机关的监督职责
 - 第三节 活动场所安全检查
 - 第四节 协助维护现场秩序
- 第六章 人口监督检查
 - 第一节 户口调查,
 - 第二节 身份证监督检查
 - 第三节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监督检查
- 第七章 道路交通监督检查
 - 第一节 驾驶员监督检查
 - 第二节 车辆监督检查
 - 第三节 道路监督检查
- 第八章 消防监督检查
 - 第一节 消防监督检查的主体和对象
 - 第二节 消防监督检查的程序
 - 第三节 重点单位的消防监督检查
- 第九章 保安从业单位监督检查
- 第三部分 依法办理治安行政案件
 - 第一章 受案及其管辖确认
 - 第一节 治安行政案件的受案
 - 第二节 治安行政案件管辖权
 - 第三节 治安行政案件管辖异议的处理
 - 第二章 回避
 - 第一节 回避的理由
 - 第二节 回避的方式
 - 第三节 决定回避
 - 第四节 回避的效力
 - 第三章 简易程序及现场调解
 - 第一节 简易程序
 - 第二节 现场调解
 - 第四章 现场勘验、检查
 - 第一节 勘验、检查的机构和人员
 - 第二节 现场保护

<<应用治安学独立实验课教程>>

第三节 勘验、检查的初步工作

第四节 勘验现场

第五节 几类治安行政案件现场勘验及处置

第六节 电子证据检查

第七节 检查

第八节 活体及尸体检查

第九节 抽样取证

第五章 扣押及先行登记保存

第一节 扣押

第二节 先行登记保存

第六章 询问

第一节 询问违法嫌疑人

第二节 询问被侵害人、证人

第七章 鉴定、检测、检验

第一节 鉴定

第二节 人体毒品成分检测

第三节 酒精含量检验

第四节 辨认

第八章 听证

第一节 受理及决定听证

第二节 准备听证

第三节 举行听证

第九章 决定行政处罚

第一节 行政处罚的条件及权限

第二节 行政案件的处理

第三节 行政处罚的适用

第四节 行政处罚的实施

第五节 治安案件办案期限

第十章 处理涉案财物

第一节 收缴、追缴、没收的对象

第二节 收缴、追缴和没收的权限

第三节 收缴、追缴、没收的程序

第四节 涉案财物的处理

第十一章 执行

第一节 执行措施

第二节 罚款的执行

第三节 拘留的执行

第四节 其他处罚的执行

第十二章 案件终结

第一节 结案

第二节 终止调查

第三节 建立案卷

第四节 信息录入

第十三章 治安调解

第一节 准备及决定调解

第二节 实施调解

第四部分 治安行政违法责任

<<应用治安学独立实验课教程>>

- 第一章 公共场所治安行政处罚
 - 第一节 娱乐场所治安行政处罚
 - 第二节 网吧场所治安行政处罚
 - 第二章 特种行业治安行政处罚
 - 第一节 旅馆业治安行政处罚
 - 第二节 印刷业治安行政处罚
 - 第三节 刻字业治安行政处罚
 - 第四节 典当业治安行政处罚
 - 第五节 旧货业治安行政处罚
 - 第三章 危险物品治安行政处罚
 - 第一节 枪支安全治安行政处罚
 - 第二节 爆炸物治安行政处罚
 - 第三节 管制器具治安行政处罚
 - 第四节 放射性物品安全责任
 - 第四章 大型活动治安行政处罚
 - 第一节 非法集会游行示威活动治安行政处罚
 - 第二节 大型群众性活动治安行政处罚
 - 第五章 人口管理治安行政处罚
 - 第一节 户籍管理治安行政处罚
 - 第二节 居民身份证违法责任
 - 第六章 道路交通行政处罚
 - 第一节 道路交通行政处罚的种类及权限
 - 第二节 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的具体量罚规定
 - 第三节 交通安全违法行政处罚
 - 第七章 消防治安行政违法责任
 - 第八章 保安治安行政违法责任
- 第五部分 治安行政案卷制作
- 第一章 行政管理处罚卷制作要求
 - 第一节 卷内主要文书及归档要求
 - 第二节 案件审核
 - 第二章 公安行政法律文书的具体制作
 - 第一节 文书撰写的基本要求
 - 第二节 主要文书制作要点说明
 - 第三节 其他文书式样
 - 第三章 治安管理处罚卷宗示例
- 附录
参考文献
后记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第二节车辆许可 一、机动车许可的安全技术检验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是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根据车辆管理法律法规的要求，为了判定机动车是否符合国家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标准和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对机动车的唯一性、安全性和使用情况所进行的全面检验。

经检验合格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检验合格标志。

未取得检验合格标志的车辆，不准上道路行驶。

（一）机动车安全检验的依据 1.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的必要性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以下简称《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

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准予登记的机动车应当符合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

申请机动车登记时，应当接受对该机动车的安全技术检验。

” 2.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项目和标准的依据 国家标准《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7258.2004（以下简称《安全条件》）是我国机动车安全技术管理的最基本的技术性标准，是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新车注册登记检验和在用车定期安全技术检验、事故车辆检验等机动车安全性能检验的主要技术依据，同时也是我国机动车新车定型强制性检验、车辆产品公告审核、新车出厂检验及进口机动车检验的重要技术依据之一。

机动车制造厂要按照该标准的要求生产机动车产品；机动车所有人和使用者必须按照该标准的要求正确使用车辆，自觉对车辆进行保养维护作业，确保机动车安全技术状态的良好。

国务院公安部门会同国务院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共同起草制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机动车安全检验项目和方法》GA468.2004（以下简称《检验项目和方法》）对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的内容、方法、流程、检验结果的审核及其他相关标准都做了详细的规定。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必须按照该标准的要求对机动车进行安全技术检测。

（三）机动车安全技术的初次检验 机动车申请注册登记时的检验称为初次检验。

其目的是检验机动车生产厂家和产品型号的合法性；机动车是否符合国家安全技术标准；法律规定要提交的机动车各种凭证、证明是否完备以及确认机动车的唯一性和合法性等情况，以确定机动车是否给予办理注册登记。

检验合格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发给检验合格标志。

若有其他条件证明机动车已经达到安全技术标准的，可以免检。

（四）对机动车安全检验的规定要求 1.对检验项目和方法的规定 《检验项目和方法》规定了机动车安全检验的检验方式、工位、项目、常用设备和工具以及检验流程、检验方法、检验结果及审核、合格签章与资料收存等详细要求。

是指导机动车安全检验的强制性行业标准。

《检验项目和方法》规定，机动车安全检验的主要内容涉及车辆唯一性认定、机动车安全性能和减少公害三方面的内容。

按检验方式可分为线外检验；线内检验；路试检验三种基本检验方法。

并且规定了常用设备和工具、具体检测项目和方法、主要技术要求以及机动车安全检验记录单等强制性要求。

机动车安全检验机构必须严格按照规定进行机动车检验，填写检验记录单，向机动车所有人提供检验结果。

<<应用治安学独立实验课教程>>

编辑推荐

<<应用治安学独立实验课教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